（上接B073版）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松下制冷（大连）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6,213	5,000	4.02%	24.3%	详见2019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松下冷链（大连）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4,539	6,500	2.94%	-30.2%	
	松下压缩机（大连）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366	100	0.24%	266%	
	松下冷机系统（大连）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2,041	2,500	1.32%	-18.40%	
	大连富士冰山自动售货机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1	0	0%	100%	
	大连富士冰山自动售货机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0	50	0%	-100%	
	大连富士冰山智控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9	800	0.04%	-92.6%	
	大连冰山金属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14	50	0.01%	-72%	
	北京华商冰山制冷空调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0	100	0.00%	-100%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2,443	2,700	1.58%	-9.5%	
	大连冰山慧谷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61	50	0.04%	22%	
	大连开尔文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0	50	0%	-100%	
	大连冰山岫特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757	800	0.49%	-5.4%	
	大连冰山集团冷冻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3,002	4,000	1.94%	-24.9%	
	大连斯频德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225	800	0.15%	-71.9%	
	BAC大连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2,915	4,500	1.89%	-35.2%	
	小计	采购产品	22,636	28,000	14.66%	-19.2%	
向关联人销售配套零部件	松下制冷（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0,733	11,000	5.86%	-2.4%	
	松下冷链（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5,371	18,000	8.39%	-14.6%	
	松下压缩机（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368	1,700	0.75%	-19.5%	
	松下冷机系统（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745	4,000	1.50%	-31.4%	
	大连冰山金属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0	50	0%	-100%	
	大连富士冰山自动售货机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520	4,200	1.38%	-40%	
	大连富士冰山自动售货机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4	100	0.03%	-36%	
	大连富士冰山智控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	50	0%	-92%	
	菱重冰山制冷（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18	1,000	0.28%	-48.2%	
	京滨大洋冷暖工业（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3	100	0.03%	-37%	
	北京华商冰山制冷空调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71	500	-0.04%	-114.2%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4	100	0.01%	-86%	
	武汉斯卡夫动力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3	50	0.02%	-14%	
	大连冰山集团华慧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81	5,000	0.05%	-98.4%	
	大连冰山慧谷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7	1,200	0.01%	-97.8%	
	大连冰山岫特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77	400	0.21%	-5.7%	
	大连冰山集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0	50	0%	-100%	
	大连冰山集团冷冻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15	400	0.28%	28.7%	
	大连斯频德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9	100	0.02%	-61%	
	BAC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332	1,000	1.82%	233.2%	
	松洋生物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	0	0%	100%	
	小计		37,744	49,000	20.6%	-22.9%	
合计			60,380	77,000		-21.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有两家关联人的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金额20%以上，且低出金额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0.5%，分别为松下冷链（大连）有限公司、大连冰山集团华慧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主要原因：年初预计时，参考往年金额；实际执行中，市场及客户有效需求出现较大波动及变化，公司与相应关联人间的持续业务合作实施受到影响，未按预计开展。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该等差异是受市场需求波动、客户需求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而出现的，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关联人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住所	关联关系
松下制冷(大连)有限公司	大泷清	34.5亿日元	生产溴化锂吸收式制冷机组、VRF多联机组、燃气热泵、真空锅炉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由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松下冷链（大连）有限公司	横尾定顕	46.5亿日元	生产超市陈列柜、饮品展示柜、商用厨房冷冻冷藏柜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松下压缩机（大连）有限公司	范文	62亿日元	生产商用制冷半封闭活塞式压缩机和商用空调用涡旋式压缩机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松下冷机系统（大连）有限公司	横尾定顕	10,500万元	氟冷链系统的成套设计、销售、施工、售后服务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大连冰山金属技术有限公司	John Malloy（马洛强）	1,806.45万美元	高档建筑五金件、水暖器材及五金件生产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大连富士冰山自动售货机有限公司	高桥康宏	40亿日元	生产全功能自动售货机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大连富士冰山自动售货机销售有限公司	高桥康宏	500万元	自动售货机批发、维修、安装咨询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大连富士冰山智控系统有限公司	范跃坤	2,700万元	能源管理系统、物流管理系统的设计、制造、销售、维护及服务。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菱重冰山制冷（大连）有限公司	范跃坤	8,000万元	生产离心式制冷压缩机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京滨大洋冷暖工业（大连）有限公司	高山雄介	1,512万美元	轿车用蒸发器、冷凝器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北京华商冰山制冷空调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刘凯	816万元	制冷空调成套设备销售及咨询	北京市丰台区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贾富忠	8,100万元	生产冷库板、工业门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	
武汉斯卡夫动力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王余新	2,000万元	动力控制设备、阀门	武汉市金银潭经济发展区	
大连冰山集团华慧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徐郡饶	17,000万元	融资租赁业务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大连冰山慧谷发展有限公司	徐委	5,000万元	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展览展示服务；房屋租赁业务	大连市沙河口区	
大连开尔文科技有限公司	刘春燕	1,000万元	互联网系统、物联网、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销售	大连市沙河口区	
大连冰山集团冷冻设备有限公司	刘洪新	1,200万元	生产销售冷冻设备	大连市甘井子区	
大连斯频德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杉本诚	6.52亿日元	冷却塔、空气净化器的生产、安装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BAC大连有限公司	DONALD C. FETZER（唐纳德·费泽尔）	480万美元	生产蒸发式冷凝器、冰蓄冷设备	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大连冰山岫特技术有限公司	范文	1,000万元	生产制冷配套设备、机械加工	大连市甘井子区	由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大连冰山集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纪志坚	20,000万元	企业管理咨询；以服务外包形式从事企业内部管理及生产流程服务管理；制冷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松洋生物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范跃坤	3,000万元	生物技术开发、医疗机械生产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2、关联人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关联人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松下制冷（大连）有限公司	105,209	44,567	87,244	2,745
松下冷链（大连）有限公司	154,588	66,540	152,456	10,695
松下压缩机（大连）有限公司	159,433	118,644	120,893	9,007
松下冷机系统（大连）有限公司	57,364	17,228	65,069	3,010
大连冰山金属技术有限公司	38,287	31,348	41,977	5,907
大连富士冰山自动售货机有限公司	75,627	39,450	29,463	1,076
大连富士冰山自动售货机销售有限公司	37,136	2,554	33,329	-257
菱重冰山制冷（大连）有限公司	9,531	3,087	9,728	24
京滨大洋冷暖工业（大连）有限公司	38,287	31,348	41,977	1,970
北京华商冰山制冷空调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157	314	996	55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217	49,787	65,371	6,356
武汉斯卡夫动力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2,413	1,666	1,490	8
大连冰山集团华慧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3,027	18,388	2,304	1,038
大连冰山慧谷发展有限公司	11,210	3,153	2,821	411
大连冰山集团冷冻设备有限公司	5,541	2,577	7,514	402
大连斯频德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22,009	13,465	23,122	2,062
BAC大连有限公司	48,008	16,584	37,113	5,371
大连冰山岫特技术有限公司	2,073	1,235	3,334	73
大连冰山集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792	11,791	0	139
大连富士冰山智控系统有限公司	1,292	1,185	304	-345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正常，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往来按市场一般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人间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各方平等协商后确定关联交易价格。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进展需要，与相应关联人平等协商后及时签署具体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人比较多，体现了公司产业集群的生产方式。因公司产品的不断扩大和发展，形成了初具规模的制冷空调相关联的产业链，向用户提供的制冷空调成套设备及综合解决方案生产技术程度要求高，有些产品配套件、协作件等由关联人提供，确保了公司产品质量、交货期及市场稳定性，助力公司打造了行业完整的冷热产业链。

公司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公司的良性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以后仍将延续进行。各项关联交易均以签订经济合同形式确认，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上述关联方均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0年4月3日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其提交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议审议。他们认为：公司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的、必要的，遵循了《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是合理的，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

六、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说明、独立董事意见。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30；200530　　证券简称：冰山冷热；冰山B　　公告编号：2020-014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土地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基于老厂区土地房屋资源利用，经七届十三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与大连冰山慧谷发展有限公司（“冰山慧谷公司”）于2017年签署了《土地房屋租赁合同》，将公司老厂区土地房屋整体出租给冰山慧谷公司使用。出租土地面积为167,165.61平方米，出租房屋面积为105,652.43平方米。租期自2017年4月1日起，至2036年12月31日止。根据原《土地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前三年租金总额为2,034万元，自2020年1月起，双方结合当地市场变化情况，另行协商确定随后三年的租金，依此类推。

经协商，双方拟就自2020年1月1日起未来三年的租金签订《土地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约定自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的租金金额合计2,593.8万元。其中每年租金价格均为864.6万元，年租金较2019年上调10%。

2、由于公司董事纪志坚同时担任冰山慧谷公司董事，冰山慧谷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八届九次董事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纪志坚在审议时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予以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大连冰山慧谷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南路888号

法定代表人：徐委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0MA0TTD5Y7X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展览展示服务；房屋租赁业务；国内一般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7年1月23日

主要股东：大连冰山集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50%；浙江南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持股50%。

大连冰山集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是公司与控股股东大连冰山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投资平台公司，定位为新事业投资平台及新事业孵化器。公司持有其49%的股权。

浙江南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南方设计”）成立于1999年，拥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南方设计可提供建筑、结构、公用设备等专业服务，特色小镇、乡村再生、城市更新、创意地产、居住建筑、文化会展等产品体系建设类型设计业务，尤其在特色小镇建设方面有独到见解和实践。

2、冰山慧谷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0年3月	2019年
资产总额	11,247	11,210
净资产	3,279	3,153
营业收入	946	2,821
净利润	126	411

以上财务数据中，2019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0年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由于公司董事纪志坚同时担任冰山慧谷公司董事，冰山慧谷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冰山慧谷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出租土地房屋坐落在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南路888号公司老厂区，出租土地面积为167,165.61平方米，出租房屋面积为105,652.43平方米。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租赁土地房屋的价格是以其所在地近似土地房屋租赁市场价格为参照，结合双方签订的《土地房屋租赁合同》中相关约定，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五、拟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根据原合同第四条“租金及押金”的约定，结合市场环境，甲乙双方确认，自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该租金为2,593.8万元。其中每年租金价格均为864.6万元。

2、支付方式及期限：租金以货币方式支付，每年根据双方约定的时间支付当年租金。

3、协议生效条件及生效时间：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补充协议的签订，明确了自2020年起未来三年的租金金额。本次土地房屋租赁，既可有效利用公司老厂区土地房屋资源，实现资产保值增值的同时获得稳定租金收入，又可充分利用冰山集团和南方设计各自优势，加快新事业培育孵化，助力公司良性成长。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冰山慧谷公司发生其他关联交易金额约257万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0年4月3日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其提交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议审议。他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公平，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明确未来三年租金金额，并有利于公司老厂区土地房屋资源有效利用及新事业培育孵化；本次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进行了有效回避。一致同意本次土地房屋出租。

九、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30；200530　　证券简称：冰山冷热；冰山B　　公告编号：2020-015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八届九次董事会议和八届五次监事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2019年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主要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金额为71,842,131.10元，计入报告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公司计提2019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项目	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票据	-13,283,482.58	-14.91%
应收账款	83,869,016.33	94.12%
其他应收款	56,597.35	0.06%
存货	1,200,000.00	1.35%
合 计	71,842,131.10	80.62%

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在30%以上，进一步列表说明如下：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账面价值（元）	1,319,667,914.77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1,030,342,541.88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本次计提金额（元）	83,869,016.33
累计计提金额（元）	289,325,372.89
计提原因	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小于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议和八届五次监事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19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总金额为71,842,131.10元，将减少2019年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6,148,315.00元，相应减少2019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56,148,315.00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2019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具有合理性。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反映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议决议；

2、公司八届五次监事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30；200530　　证券简称：冰山冷热；冰山B　　公告编号：2020-016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八届九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报告》，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国内成立最早、存续时间最长，首批获得证券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相关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分别为77万元和30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历史沿革：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早可追溯到1986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至今已有延续30多年的历史，是国内成立最早、存续时间最长，也是唯一一家与当时国际“六大”之一永道国际有七年合资经历的本土会计师事务所。2000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年，由有限责任公司成功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前身为成立于1995年12月25日的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禄合伙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7月1日加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取得辽宁省财政厅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101362103）。

4、注册地址：总部位于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大连分所位于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城A区1栋-B15-8号。

5、业务资质：

（1）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首批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

（3）首批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

（4）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6、投资者保护能力：已购买职业保险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累计赔偿限额15,000万元。

7、加入国际会计网络情况：已加入 ShineWing International（信永中和国际）会计网络，为 ShineWing International 的核心成员所。

（二）人员信息

截止2020年2月29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股东）228人，注册会计师1,679人。从业人员数量5,331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800人。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隋国军，注册会计师，1992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栎，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三）业务信息

2018年度，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务收入为173,00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44,60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59,700万元。

截止2020年2月29日，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70个（含港股），其中，A股项目289个，H股项目13个，A+H项目9个，A+B项目4个，B股项目1个，港股项目（不含H股）54个。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相关行业有丰富的经验，服务过的客户包括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等。

（四）执业信息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隋国军，注册会计师，1992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一直从事 IPO和上市公司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从事证券业务28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独立复核合伙人王勇，注册会计师，1993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一直从事 IPO和上市公司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从事证券业务27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栎，注册会计师，2002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一直从事 IPO和上市公司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从事证券业务18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五）诚信记录

近三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六次，无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本次拟签字会计师隋国军、王栎最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了解，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0年4月3日予以了事前认可，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八届九次董事会议审议。

（三）公司于 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八届九次董事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30；200530　　证券简称：冰山冷热；冰山B　　公告编号：2020-017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原因

1、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2、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

3、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 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主要变更内容如下：修订后的收入准则将现行的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2、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主要变更内容为：修订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定义；明确了准则的适用范围；规定了确认换入资产和终止确认换出资产的时点，以及当换入资产的确认时点与换出资产的终止确认时点不一致时的会计处理原则；细化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会计处理；增加了有关披露要求。

3、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主要变更内容为：修订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准则的适用范围；修订了债务重组的会计处理；简化了债务重组的披露要求。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执行，其中《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按照新准则的规范重新评估了公司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八届九次董事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30；200530　　证券简称：冰山冷热；冰山B　　公告编号：2020-018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经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议审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3:00。

网络投票：2020年5月15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5月11日。B股股东应在2020年5月6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须回避表决的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名称
提案1	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提案2	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提案3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提案4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报告
提案5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提案6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经营层2020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贷款额度的报告
提案7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报告
子提案7.1	关于公司与股东大连冰山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子提案7.2	关于公司与股东三洋电机株式会社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子提案7.3	关于公司与其他关联方2020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提案8	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报告
提案9	选举李盛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以上提案中，提案7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上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

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八届九次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
2.00	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报告	√
5.00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
6.00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经营层2020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贷款额度的报告	√
7.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报告	√
7.01	关于公司与股东大连冰山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7.02	关于公司与股东三洋电机株式会社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7.03	关于公司与其他关联方2020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8.00	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报告	√
9.00	选举李盛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凭借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